

证券代码：832575

证券简称：云迅通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深圳市云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4 日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龙策景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以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形式发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441,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22%。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4 人，董事张德智因公务繁忙缺席；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夏阳因公务繁忙缺席；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无

二、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2,144.10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由于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19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0 年度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

2、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2,144.10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由于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19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0 年度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

3、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2,144.10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由于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

4、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2,144.10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由于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以[2020]京会

兴审字第 58000005 号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财务决算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编制。

5、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2,144.10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由于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利润为-0.14 元，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6、审议通过《关于<关于深圳市云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2,144.10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由于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为了解 2019 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众公司资金情况，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深圳市云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根据该专项报告，公司 2019 年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及拟采取补亏经营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2,144.10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由于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 2019 年年度公司财务报告，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亏损 22,601,680.30 元，累计未弥补亏损已达到公司实收股本的 1/3 以上。结合公司

目前的实际情况，公司拟采取如下扭亏经营措施：

（1）继续梳理业务架构，优化资源配置和市场开拓。积极开拓品牌客户，在稳定新能源动力电池行业客户外，积极开拓新行业客户扩大销售。积极开拓优质软件外包业务，增加公司固定收入。与业务互补型公司达成深度合作，增加客户流量；

（2）继续在项目中完善自主产品 i-Factory 的各项功能，如看板、设备管理、品质等，与自动化设备厂家合作推广标准化软件产品，持续探索 SaaS 租用的云应用产品，为公司创造更多的利润成长空间；

（3）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改进内部运营架构，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和考核体系，构建梯度人才队伍，做好人才储备。加强项目管理，缩短项目交付周期，提高项目交付质量。加强绩效考核，精简人员，提高企业管理效益。严格控制各项成本费用支出。

（4）积极开展与公司主业有关的项目调研和论证，科学遴选项目，做好新领域的拓展工作，通过合理的运作方式及时扩大企业规模。。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2,144.10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由于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份公司须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

根据过往的业务合作情况，现提议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的审计机构并提供相关服务，聘期 1 年。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

理层根据会计师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报酬。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2,144.10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由于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2020 年是公司实现战略发展目标极为关键的一年，公司总的经营方针：“严控风险、稳定发展、开源节流、提高效率”，以持续发展为目标，以提高核心竞争力为重点，团结一心，全情投入，确保实现公司的方针和目标。公司特此编制了财务预算报告。

10、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1,914.10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由于本次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方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公司因正常经营需要，需要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1	日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为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提供数字化工厂实施服务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300

11、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2,144.10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由于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于 2019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董事会现拟对

公司 2019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如下追认：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关联关系	金额（万元）
1	深圳市瑞通物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	技术服务采购	原监事刘德兴持股 50%公司	117
2	深圳市通云物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	技术服务采购	原监事刘德兴持股 50%公司	112.5

刘德兴于 2019 年 4 月不再担任公司监事，根据相关规定，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4 月公司与深圳市瑞通物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通云物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视同关联方，相关交易亦作为关联交易审议及披露。

上述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日常经营产生，具备合理性和必要性。上述关联方签署的关联交易协议合法有效，体现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关联交易作价公允，在交易中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1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2,144.10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由于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1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2,144.10 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由于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

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1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2,144.10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票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由于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1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2,144.10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票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由于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为了规范公司的利润分配行为，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配机制、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16、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2,144.10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票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由于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进行修订。

17、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2,144.10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票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由于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

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陈勇、郭梦玥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深圳市云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云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云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5 日